**2018年桦川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**

发布时间： 2019-03-26 22:59:17浏览次数：16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桦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报告编制发布和数据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》规定，现对我社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报告予以公布。本报告由概述、政府信息公开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2019年工作思路等四个部分组成。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概述

2018年，县供销社按照县委、县政府有关推行信息公开的要求和部署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以深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为基础，以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为核心，以提升政府工作水平为重点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**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**2018年度，我社主动公开主要工作职责、机构设置、县供销社年度预算、决算及工作动态等信息。信息公开的主要途径是政府网站、单位公示栏等。

**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**2018年度，我社没有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**（三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**2018年度，我社在实施政府信息公开过程中，没有发生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事项发生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以及申诉案件。

**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费用情况。**2018年度，我社未向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社会组织收取检索、复印、邮寄等费用。

**（五）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**一是成立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夯实工作基础。二是规范工作程序，保密审查到位。三是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及时更新、调整本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**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。**一是信息公开形式有待丰富，信息公开程度还需要进一步拓展；二是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还有待提高。

**（二）改进情况。**提高认识,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,深入学习《条例》精神。组织机关各科室深入学习政务信息公开相关条例,全面、准确把握《条例》的精神实质,要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当做政治性、政策性和技术性的系统工作来看待。

四、2019年工作思路

**（一）深入贯彻落实上级精神。**进一步加强对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的学习、理解和培训，提高对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全面贯彻落实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任务。

**（二）充实信息公开内容。**把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同服务“三农”工作有机结合起来，更好地发挥职能作用，形成行为规范、运转协调、公正透明、廉洁高效的行政管理体制。

**（三）完善信息公开各项制度。**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的收集、审核、报送以及公开的运行流程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的考核、评议和监督等长效机制，努力把我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。